

## 新疆天顺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董事、副总经理离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新疆天顺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 2024 年 8 月 30 日收到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苏旭霞女士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苏旭霞女士因个人原因，不再继续担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财务总监、审计委员会委员职务，也不再担任公司其他任何职务。

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自辞职报告送达董事会之日起，苏旭霞女士不再履行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财务总监的职责，苏旭霞女士的辞职不会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低于法定最低人数，不会影响董事会的正常运作；苏旭霞女士负责的相关工作已进行稳妥的交接，不会影响公司相关工作的正常进行。公司将按照法定程序尽快完成董事、财务总监的补选工作。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苏旭霞女士未直接和间接持有公司股份。苏旭霞女士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

公司董事会对苏旭霞女士在任期间为公司发展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新疆天顺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8 月 31 日